

服务民生 助力消费

邮储银行消费贷款实现快速发展

邮储银行滨州市分行自2008年3月7日挂牌成立以来,在各级政府、金融监管部门以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充分依托覆盖城乡的网络优势,坚持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社区的定位,自觉承担起“普之城乡,惠之于民”的社会责任,走出了一条“普惠金融”的发展道路,打造成为了一家全功能国有商业银行。近年来,邮储银行消费贷款快速发展,为滨州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提供了强有力的金融支持。

自2009年2月份邹平县支行试点开办二手房按揭贷款业务以来,邮储银行开始介入滨州市消费贷款投放的行列,并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并保持每年以20%以上的增速增长。随着新产品的不断推出,邮储银行目前已经形成了以一手房按揭贷款、二手房按揭贷款、综合消费贷款、汽车消费贷款、代发工资消费贷款、留学贷等多支消费信贷产品为代表的产品池,全力满足了滨

州市人民的各类消费资金需求,在全市人民心目中树立起了以“方便、快捷、价优”为特点、以“佳信家美”为品牌的良好形象。尤其是进入2014年以来,邮储银行的消费贷款业务成为了引领滨州市消费贷款投放量的生力军,截止8月底,消费贷款服务客户近6000户,贷款结余11.5亿元,本年新增4.5亿元,每月新增市场占有率一直保持在30%以上,被省行评为“消费贷款综合发展先进单位”,也为我市经济发展奉献了力量。

邮储银行自成立以来,秉承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社区的定位,自觉承担起“普之城乡,惠之于民”的社会责任,时刻以推动当地经济发展为目标,以为客户提供资金需求为己任。当前我国经济处在“三期叠加期”,尤其是我市作为四线城市,房地产市场出现了不稳定因素,市场风险度加大,但邮储银行时刻不忘自身的市场地位和社会责任,2014年年初,在消费贷款利润

低、风险大的前提下,该行仍积极向上级行争取消费类贷款额度和新产品的投放,全力做好服务民生工作,努力完成对社会和客户的承诺。

为了完成年初的既定目标,更好地推动消费贷款的发展,服务我市经济发展。自2014年年初以来,邮储银行在加大宣传力度的同时,积极搭建营销平台,通过平台营销带动消费类贷款的发展。一是积极同房地产开发商接洽,实现业务合作,大力发展一手房按揭贷款业务;同时为了解决开发商资质限制的问题,推出了直客式营销模式,解决了部分客户购买一手房资金短缺的问题,也赢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二是同社会信誉好、客户评价高的二手房中介合作,搭建二手房业务发展平台;同时为了确保客户利益和风险可控,加强了对二手房中介的日常监控,一经发现违规行为的二手房中介,立即退出,在一定程度上建立起了很好的社会威信,也为消费贷款业务健康发展奠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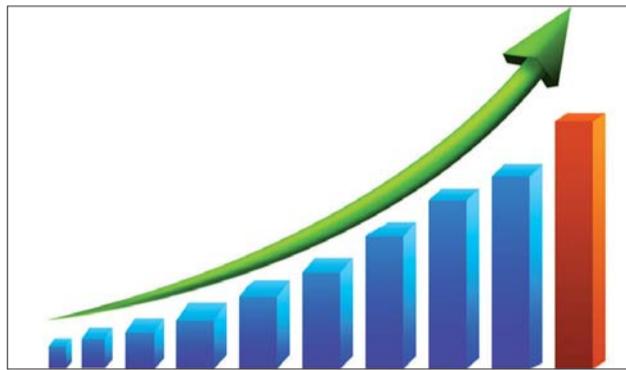
了坚实基础。三是搭建全员营销平台,鼓励员工积极走出去营销,全面及时地将贷款产品推介给客户,带动了消费贷款的发展。

今后邮储银行仍将秉承自身的市场定位和社会责任,严格按照各级党委政府、监管部门和上级行的要求,致力于服务社会、回报社会的“普惠金融”的经营理念,着眼大局、立足长远做好消费类贷款的发展

工作,解决客户的资金消费需求,服务民生。

邮储银行作为一家起步较晚的国有商业银行,同其他国有商业银行相比,还处在起步阶段,但邮储银行人秉承“进步与您同步”的企业发展理念,与客户共成长,立足当地实际,致力于推动滨州市经济发展,他们有能力也有信心把邮储银行的明天建设的更美好。

(孙浩)



银行机构应“内外兼修”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

近年来,非法集资变化多样、手段新颖、名目繁多,使得社会公众辨识非法集资的难度大大增加,给社会稳定和人民财产安全带来极大隐患。银行作为连接组织和个人的重要桥梁,在“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中承担着重要角色。在当前严峻的形势之下,银行应该通过内部严格管控和外部大力宣传的“内外兼修”机制,为“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承担应有的社会责任。

认清形势,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作为一项长期工作

非法集资危害性极大。首先,极易给人民财产带来巨大损失。非法集资犯罪分子通过欺骗手段聚集资金后,任意挥霍、浪费、转移或者非法占有,参与者很难收回资金,严重者甚至倾家荡产、血本无归。其次,非法集资严重干扰正常的经济、金融秩序,极易引发社会风险。金融的顺畅有序好比经济“血液”的畅通,有利于联系起各种经济元素,达到资源的有效配置,保证经济健康运行。非法集资行为破坏了资金的正常流动,扰乱了经济秩序,威胁到了国民经济

健康快速的发展。第三,非法集资容易引发社会不稳定,严重影响社会和谐。非法集资往往集资规模大、人员多,资金兑付比例低,处置难度大,容易引发大量社会治安问题,严重影响社会稳定。

在当前经济形式下,非法集资采用高息诱惑打破社会公众的心理防线,混淆投资理财概念迷惑群众,为非法集资提供了滋生的温床,存在着巨大的社会隐患。银行机构应该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作为一项长期工作常抓不懈。

内部人员严格管理,防控风险

银行工作人员由于职务因素,也极易成为非法集资的参与者。银行人员参与非法集资主要有以下几点优势:一、银行工作人员所具有的特殊身份,使被害人对其本人和其集资活动比较信任,特别是被害人中的相当一部分人是其银行老客户,他们在充分信任的基础上同意为其提供资金。二、有的银行工作人员利用自身对借贷、转账等业务流程的熟悉和经手相关业务工作的便利,通过伪造相关文件的方式实施非法集资。三、非法集资者一般要为患者提供银行账户以收取资金,特别是当其编造帮企业银行转贷等理由时,需要伪造该企业负责人或企业的中

转账账户,银行工作人员则较易利用工作关系而伪装成功。四、目前银行信贷利率与民间融资利率存在价差,这产生了巨大的利益诱惑,而一线银行工作人员容易获得资金供需方的需求,其在资金供需方之间实际上充当了资金掮客的角色,并从中牟取利益。五、有的银行工作人员利用工作便利,向社会群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后,再以较之吸储利息更高的利息向急需资金的人转手放贷,从中牟取吸储与放贷之间的利息差。由此可见,银行内部人员也成为“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工作的重中之重。

各银行机构应该着力加大员工教育学习和员工自身风险

排查。定期组织员工认真学习最高法、银监会等部门出台的打击非法集资相关法律法规,深入剖析近年来金融机构发生的非法集资典型案例,使员工充分认识非法集资的社会危害性,杜绝员工参与非法集资活动。将严禁参与非法集资的“制度红线”传达给每一名员工,增强员工的风险意识和合规意识,使员工深刻认识参与非法集资行为的严重危害性。另外,银行还应该通过组织员工填写非法集资风险排查情况表、员工思想动态排查表,对照自查是否存在参与非法集资、误入非法集资陷阱的情况,以实际行动保护自己,提醒自己远离非法集资。

努力强化对外宣传

银行作为群众资金存储的重要机构,也应通过客户资源优势,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的理念宣传深入人心。如在网点的显眼位置,通过电子屏滚动字幕和宣传海报将非法集资的相关内容进行宣传。银行工作人员也应通过典型案例教育等形式积极向客户介绍非法集资

的特征、形式、手段及危害,强化社会公众风险防范意识,引导公众理性投资。

银行机构还应该通过多种方式,组织“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的专项活动,积极宣传防范和识别非法集资和外部欺诈的主要特征,表现形式及常用手段,揭示非法集资的风险和危

害,提示实施非法集资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帮助客户增强辨别非法集资的能力。同时,引导存款人和消费者自觉远离和抵制非法集资,从源头上压缩非法集资生存空间,做到造声势和出成效相结合,营造全社会共同预防和打击非法集资及其相关犯罪活动的良好舆论氛围。(张萍)

齐鲁晚报 床头必备

多少年坚持不变的,是价格,那么厚,全年订价还是180元。

这些年一直提升的,是内涵;好伴侣,还是齐鲁晚报。

邮局订阅: 11185 报社订阅: 3210010 新闻热线: 3211123

